起步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暂时用于补充流动资金的闲置募集资金到期归还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起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4年 5 月 20 日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人民币20,000万元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 5 月 22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4-067)。

截至 2025 年 5 月 19 日,公司已将上述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募集资金 20,000 万元全部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其中:

- 1、暂时补充流动资金9,000万元(从湖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城南支行尾号3857募集资金专户转出),由于尾号3857账户因注册地址及法定代表人变更,公司当前工商注册地址(湖州)及法定代表人信息和银行系统内的注册地代码(青田)不一致及法人信息不一致,导致银行账户使用受限,因此本次募集资金归还至湖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城南支行专户尾号6290的募集资金专户(为同一募投项目智慧信息化系统升级改造项目实施主体子公司的募集资金专户,于2023年9月15日开设,2023年9月15日签署《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四方监管协议》。具体信息详见《关于签订募集资金四方监管协议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96));
- 2、暂时补充流动资金 1.1 亿元(从浙江泰隆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湖州分行 尾号 0554 募集资金专户转出),由于尾号 0554 账户因彭盈松代位权纠纷案导致 银行账户被冻结,可能会影响到募集资金账户的使用,因此本次募集资金归还至 浙江泰隆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湖州分行尾号 9507 的募集资金专户(为同一募投

项目婴童用品销售网络建设项目子公司实施主体的募集资金专户,于 2023 年 6 月 29 日开设,2023 年 7 月 3 日签署《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四方监管协议》。具体信息详见《关于签订募集资金三方及四方监管协议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70))。

公司已将募集资金的归还情况告知了保荐机构东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及保荐代表人。

特此公告。

起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5月20日